

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保險契約變更應檢附文件一覽表

11312版

** 各地客戶服務中心服務櫃台竭誠歡迎您蒞臨櫃台辦理各項業務 **

【臨櫃申辦者，請攜本人身分證正本，經辦人員於驗畢留存影本後，當場歸還。】

【委託辦理者，應填寫申請書上委任欄位並檢附要保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另受託人應攜帶本人身分證正本，經辦人員於驗畢留存正反面影本後，當場歸還正本。】

變更項目	使用申請書	健康告知暨聲明書	保險單	身分證 (正、反面 影本)	工本費 (100元)	需親自簽署者		備註 (如有備註所列其他之應檢附文件，請依該文件規定親自簽署)
						要保人	被保險人	
聯絡資訊變更 (地址/電話 /Email)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		V		◎變更被保險人相關資料，要保人及被保險人需簽名。 ◎地址、電話如具美國/外國指標，除左列文件，另需檢附之文件請詳附表一說明。
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(簡式)					V		
電子通知單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		V		
要保人變更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V 新舊要保人		V	V	◎郵寄申辦者，請再檢附駕照、健保卡、護照任一文件影本。 ◎新要保人若為尚無FATCA/CRS審查紀錄者或曾審查但未回覆者，除左列文件，另需檢附之文件請詳附表一說明(個人/法人)。 ◎變更為法人客戶，須檢附「法人/團體客戶身分確認及投保計劃書」，並提供組織章程或類似之權利文件，及所有權與控制權結構文件。 ◎投資型保單注意事項： 1. 新要保人需至官網「投資型風險屬性評估問卷專區」，或使用凱基人壽會員中心、i生活 APP重新進行風險屬性評估(風險屬性評估有效期間為1年)。 2. 新要保人需辦理結匯授權變更。 3. 新要保人需簽署風險預告書。
受益人變更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		V	V	◎指定為法人時，須檢附「法人/團體客戶身分確認及投保計劃書」，並提供組織章程或類似之權利文件，及所有權與控制權結構文件。
姓名/身分證字號/生日變更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V 申請變更者		V	V	◎變更被保險人相關資料，要保人及被保險人需簽名。
國籍/稅籍變更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		V	V	◎新國籍證明文件 ◎變更被保險人相關資料，要保人及被保險人需簽名。 ◎另需檢附之文件請詳附表一說明。
職業類別變更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		V	V	
簽章變更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V 要保人及申請變更者		V	V	◎被保險人辦理簽章變更，要保人及被保險人需簽名。 ◎郵寄申辦者，請再檢附駕照、健保卡、護照任一文件影本。 ◎請同時檢附要保人與申請變更者之身分證(影本)。
繳別變更 墊繳選擇權變更 紅利方式變更 紅利提領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(簡式)					V		
年期變更 險種轉換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V				V	V	◎低費率險種轉高費率險種或危險保額降低者免附健康告知暨聲明書。 ◎另需檢附保險利益比較表。
展期定期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		V		
繳清保險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		V		◎另需檢附額繳清確認書。
增加保額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V				V	V	◎依條款約定可免附可保證明者可免附證明文件，餘則需依核保醫務規則，另需檢附體檢報告書。
取消附約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		V		
附約加保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V				V	V	◎另需附上體檢報告書及審閱期間確認聲明書。 ◎依商品特性檢附費率調整告知書
補發保單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		V	V	
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(簡式)					V	V	

變更項目	使用申請書	健康告知 暨聲明書	保險單	身分證 (正、反面 影本)	工本費 (100元)	需親自簽署者		備註
						要保人	被保險人	
換發保單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V			V		◎請檢附舊保險單
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(簡式)							
復效 (六個月以內)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		V		◎投資型保單需簽署風險預告書。
復效 (六個月以上)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V				V	V	◎另需附上體檢報告書 ◎投資型保單需簽署風險預告書。
縮小保額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V 要保人		V		◎郵寄申辦者，請再檢附駕照、健保卡、護照任一文件影本。 ◎法人客戶須檢附「法人/團體客戶身分確認及投保計劃書」 ，並提供組織章程或類似之權利文件，及所有權與控制權結構 文件。
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(簡式)							
集體彙繳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		V		◎請再附上『個人壽險集體彙繳申請書』、『集體彙繳件同意 書』與『轉帳授權申請暨約定書』。
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(簡式)							
保險金信託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		V	V	◎請再附上『保險金指定匯入信託專戶約定書』與『保險金信 託契約書影本』。
年金給付方式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		V		
年金給付開始日								
年金給付期間								
年金給付週期								
年金保費停繳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【投資型商品適用】					V		
體位別變更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V				V	V	◎另需檢附體檢報告書。
年金保費復繳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【投資型商品適用】					V		◎投資型保單需簽署風險預告書。
增加保費 減少保費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【投資型商品適用】					V		
增額保費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【投資型商品適用】					V		◎申請分期增額者需再附上『轉帳授權申請暨約定書』。 ◎申請變更前需先至官網「投資型風險屬性評估問卷專區」 ，或使用凱基人壽會員中心、凱基人壽APP重新進行風險屬性評 估。(風險屬性評估有效期間為1年) ◎需簽署風險預告書。
進入保費緩繳期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【投資型商品適用】					V		
終止保費緩繳期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【投資型商品適用】					V		◎需簽署風險預告書。
部份贖回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【投資型商品適用】			V 要保人		V		◎郵寄申辦者，請再檢附駕照、健保卡、護照任一文件影本。 ◎法人客戶須檢附「法人/團體客戶身分確認及投保計劃書」 ，並提供組織章程或類似之權利文件，及所有權與控制權結構 文件。
配置比例變更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【投資型商品適用】					V		◎申請變更前需先至官網「投資型風險屬性評估問卷專區」 ，或使用凱基人壽會員中心、凱基人壽APP重新進行風險屬性評 估。(風險屬性評估有效期間為1年) ◎需簽署風險預告書。
投資標的轉換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 【投資型商品適用】					V		◎申請變更前需先至官網「投資型風險屬性評估問卷專區」 ，或使用凱基人壽會員中心、凱基人壽APP重新進行風險屬性評 估。(風險屬性評估有效期間為1年) ◎需簽署風險預告書。
契約終止	保險契約終止申請書			V 要保人		V		◎郵寄申辦者，請再檢附駕照、健保卡、護照任一文件影本。 ◎法人客戶須檢附「法人/團體客戶身分確認及投保計劃書」 ，並提供組織章程或類似之權利文件，及所有權與控制權結構 文件。 ◎申請書版本為111年09月(含)以前版本，仍需檢附保險單。
保單借款	保險單借款合同暨重 要事項告知書/保險 單借款合同約定書			V 要保人		V	V	◎郵寄申辦者，請再檢附駕照、健保卡、護照任一文件影本。 ◎法人客戶須檢附「法人/團體客戶身分確認及投保計劃書」 ，並提供組織章程或類似之權利文件，及所有權與控制權結構 文件。

變更項目	使用申請書	健康告知暨聲明書	保險單	身分證(正、反面影本)	工本費(100元)	需親自簽署者		備註
						要保人	被保險人	
保單型態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			V	V		◎申請電子保單需同時確認要保人的E-MAIL、手機及被保人手機皆不能空白。 ◎由電子保單異動為紙本保單僅以一次限。 ◎保單型態變更為紙本且非首次提供紙本保單者，需收取工本費新台幣100元。
功能性契約轉換	契約內容變更申請書	V				V	V	◎功能性契約轉換變更申請書暨重要事項確認聲明書 ◎功能性契約轉換適合度評估確認書 ◎原保單(全部轉出時)

附表一、各FATCA/CRS身分狀態應檢附之文件

FATCA/CRS身分類別		說明	應檢附文件
個人	不是或不僅是中華民國稅務居民 *FATCA: 具美國稅務居民身分 *CRS: 不是或不僅是中華民國稅務居民	非中華民國稅務居民 1. 例如:美國公民或綠卡持有人或居留非中華民國天數達一定標準者(例如:當年度居留美國183天或當年度居留美國/外國達30天且三年加權平均達183天) 美國居留日計算公式: 居留日=(當年停留日數*100%)+(去年停留日數*1/3)+(前年停留日數*1/6)。 2. 其他國家:依照各國對稅務居民之定義。	FATCA及CRS客戶自我聲明書暨資料同意書(個人專用)
	僅為中華民國稅務居民且無外國指標	未曾檢附過FATCA及CRS客戶自我聲明書暨資料同意書者	
	僅為中華民國稅務居民但具外國指標 *FATCA: 具美國指標 *CRS: 具外國指標(中華民國以外之國家)	出生地是美國 (提供右列1-3項) 文件提供有非中華民國地址或電話 (提供右列1-2項) 文件提供非中華民國帳戶供保險金轉入 (提供右列1-2項)	1. FATCA及CRS客戶自我聲明書暨資料同意書(個人專用) 2. 身分證或戶口名簿影本 3. 喪失美國國籍資格證明

FATCA/CRS身分類別		說明	應檢附文件
法人	1. 帳戶持有人及實質受益人不是或不僅是中華民國之稅務居民(簡稱應申報稅籍) 2. 帳戶持有人及實質受益人僅為中華民國稅務居民 *FATCA: 帳戶持有人及實質受益人是特定美國人士(例:註冊地在美國、有美國稅籍) *CRS: 帳戶持有人及實質受益人不是不僅是中華民國之稅務居民	金融機構	
		1. 金融機構 2. 未簽署協議的外國(美國以外)金融機構(NPFFI無GIIN碼)	1. FATCA及CRS客戶自我聲明書暨資料同意書(法人專用) 2. 無GIIN, 需提供W-8BEN-E, 以茲證明FATCA身分。
		已提供實質受益人為美國人資訊的金融機構(Owner documented FFI無GIIN碼)	1. FATCA及CRS客戶自我聲明書暨資料同意書(法人專用) 2. 無GIIN, 需提供W-8BEN-E, 填寫實質持有人, 以茲證明FATCA身分。
		非金融機構	
		消極非金融機構實體-有實質美國/外國持有人(被動收入佔總收入>50%) 非屬應申報國及參與國之被專業管理投資實體	1. FATCA及CRS客戶自我聲明書暨資料同意書(法人專用) 2. 提供實質受益人資訊
		1. 積極非金融機構實體(被動收入佔總收入<50%、非金融集團成員的控股非金融機構實體非金融集團成員的財務中心、非營利組織、清算中或破產中的非金融機構實體) 2. FATCA下符合第501(C)節規範的組織(非營利組織)	FATCA及CRS客戶自我聲明書暨資料同意書(法人專用)
非上述金融、非金融機構		各級政府、中央銀行或國際組織、上市(櫃)、興櫃公司或其關係企業	FATCA及CRS客戶自我聲明書暨資料同意書(法人專用)